

# The Windsor

2006年05月09日

又在一家田园式的餐馆吃中饭，也很丰富，甜品做得尤其出色。有一种树上干的葡萄，还带着枝干，甜到极点。

大家都吃得很满意，又有六种酒，饭后昏昏欲睡，一觉醒来，已到墨尔本市中心的酒店 The Windsor 门口。

建于一八八三，比伦敦的 Ritz 和 Savoy、纽约的 Plaza 和新加坡的 Raffles 都还老。

最初叫为 Grand Hotel，后来韦尔斯亲皇来访，才改为当今的名字。

慧云李、嘉特琳·赫本、珍娜露露·布丽姬姐、罗兰·芭可等大明星，来到墨尔本，都住过这家餐馆。

我们的团友很奇怪，有些特别喜欢这一类有气派的老餐馆；有些却爱美国连锁式的新型酒店，前者说新酒店都是一样，没有个性；后者说老餐馆有鬼魂出现，怕怕。

本来是安排好入住赌场的餐馆，它的房间够新够大，但是我个人爱好装修过的老酒店，选了 Windsor，不喜欢的团友只有让我放肆了。

在一九九〇年，它被印度的 Oberoi 集团买去，花了重本刷新，被公认为全澳洲最好的酒店，差不了哪里去。

墨尔本的国会就在对面，走过一点是名店林立的 Collins Street，隔一条街是 Bourke Street，转弯是唐人街，吃饭和购物都方便。

放下行李，大家跑去最大的百货公司 Meyer 和 David Jones，我则去书店买录音书。澳洲的书店，收集得很齐全。

晚饭在附近的日本餐厅 Shoya 进行，我知道已吃了几顿西餐，再不给点东方食物，团友会造反。但是来了墨尔本，吃什么日本餐呢？有些人会这么问。

Shoya 的大厨来自日本，常看我当评判的富士电视节目，为显身手，特别花心机为我们做了十五道菜，团友试过赞好，又侥幸地过了一关。